

专家意见

《昭通市鲁甸县龙韵华庭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2023年1月6日下午15:00,县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专家组专家在县自然资源局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由四川省洛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昭通市鲁甸县龙韵华庭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以下简称:交评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会专家组专家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汇报并审查了该交评报告,经过专家组专家的讨论认为交评报告编制深度要求基本满足《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标准》(CJJ/T141-2010)的相关规定,交通分析理论逻辑合理,原则同意通过。现提出修改意见如下:

- 1、编制单位规划资质已过期,请补充资质延期证明。
- 2、进一步加强文本内容校核,优化制图,完善文本成果,复核报告内容是否满足现行规范要求。
- 3、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所采用的基础资料应完整、准确、有效。
- 4、建议补充地块对应的城市用地分类,作为出行率参数的支撑依据。
- 5、要统筹考虑项目及项目周边重要公共建筑的交通需求。在交通需求分析中,要加强与建设项目新生成交通相关的所有交通方式的论证,包括机动车、公交、行人、自行车

及停车等各种因素的交通影响程度评价。

6、该项目周边路网仅有一条主干道和规划道路,路网密度偏低,要提出相应优化措施。

7、地面非机动车车位设置过于集中,住户实际使用不方便,建议调整。

8、在城市主干道(世纪大道)开设两个出入口X1、X3,应按要求进行专题论证,建议合并,在地块内部优化交通组织流线;或者在世纪大道设置辅助车道,由辅助车道进入,开口处应保证足够行车视距,在相应位置增加交通标志、标线,在开口端设置减速设施,保证车辆行车安全。总图应标注X3出入口与鲁甸县消防救援大队对机动车出入口间距。建议加强X1出入口至昭通方向的交通分析。

9、项目消防流线,消防扑救场地与总平面图部分绿化重叠,建议优化。

10、无项目情况下路段的道路服务水平即现状服务水平,应根据地方管理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结合本地交通实际情况,交通分析时段的选择应征求交通管理部门意见。

11、进一步梳理新生成交通与背景交通间的关系,复核出行特征,出行方式。

12、在项目机动车出入口、地库出入口设置减速带及慢行标志;在项目内部道路设置慢行标志,提醒车辆慢行,完善周边减速慢行设施,规划人行横道线,机动车主动礼让行

人，确保行人安全。

13、建议对接交通管理部门，结合交通影响程度对规划道路后期十字路口提出信号灯设计。

14、该路段公交服务水平低，应加强公共交通的分析。建议在规划道路 A 上增设出租车停靠位置，且采取即停即走的方式，开通公交线路设置公交车站牌。

15、规划道路 A 与本项目同步建设；应尽快按照规划完善项目周边道路交通系统，以实现均衡的路网流量，充分发挥路网整体功能，带动整个区域的快速发展。

16、完善交通合围分析图，交代外部交通流向分析。

17、其他修改意见按照专家个人或部门意见为准。

请编制单位按照上述意见对交评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并在项目总图中体现，修改后的交评报告应及时提交备案。

专家组组长：陈燕

专家组成员：朱勇 李永峰 谢伟斌 马友马

技术审查会会议签到表

会议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会议地点：自然资源局 4 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电话	备注
1	朱勇	自然资源局	副局长	13687018809	
2	李永峰			13887042101	
3	陈燕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1357893157	
4	朱勇	市城乡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3887118441	
5	陈燕	凉山州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总工程师	15087202439	
6	李永峰	省自然资源厅	工程师	1589422110	
7	谢伟斌	市自然资源局	科长	14618920888	
8	马友马	市住建局		13628909029	
9	韩磊	市自然资源局		15721196179	
10					
11	罗皓云	市自然资源局		17208709225	
12	马友	市自然资源局		13608707588	
13	李永峰	自然资源局		18608703285	
14	李永峰	自然资源局		15084275722	
15	刘伟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13878002782	
16	侯磊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1487777703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修改说明

2023年1月6日，县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专家组专家在县自然资源局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由四川省洛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昭通市鲁甸县龙韵华庭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以下简称：交评报告）技术审查会议， 参会专家组专家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汇报并审查了该交评报告， 经过专家组专家的讨论认为交评报告编制深度要求基本满足《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标准》（CJJ 141-2010） 的相关规定，交通分析理论逻辑合理，原则同意通过。会议认真审阅《交评》编制成果，经充分讨论，各专家领导提出修改意见，以下为修改说明：

修改对照表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编制单位规划资质已过期， 请补充资质延期证明。	资质已更新
2、进一步加强文本内容校核， 优化制图， 完善文本成果， 复核报告内容是否满足现行规范要求。	已复核
3、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所采用的基础资料应完整、准确、有效。	经核查，项目基础资料应完整、准确
4、建议补充地块对应的城市用地分类， 作为出行率参数的支撑依据。	已补充城市用地分类
5、要统筹考虑项目及项目周边重要公共建筑的交通需求。在交通需求分析中 要加强与建设项目新生成交通相关的所有交通方式的论证，包括机动车、公交、行人、自行车及停车等各种因素的交通影响程度评价。	已加强对建设项目新生成交通相关的所有交通方式的论证，包括机动车、公交、行人、自行车及停车等各种因素的交通影响程度评价。
6、该项目周边路网仅有一条主干道和规划道路，路网密度偏低，要提出相应优化措施。	根据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地块两侧临路，东侧为主干道，西侧为区域支路，交通服务性较好。
7、地面非机动车车位设置过于集中，住户实际使用不方便，建议调整。	已调整，详见附图
8、在城市主干道（世纪大道）开设两个出入口 X1、X3，应按要求进行专题论证， 建议合并，在地块	X1、X3 分别为住宅出口、酒店出入口，开口处已建议增加交通标志标线；X3 出入口与鲁甸县消防救援大

内部优化交通组织流线；或者在世纪大道设置辅助车道，由辅助车道进入，开口处应保证足够行车视距，在相应位置增加交通标志标线， 在开口端设置减速设施，保证车辆行车安全。总图应标注 X3 出入口与鲁甸县消防救援大对机动车出入口间距。建议加强 X1 出入口至昭通方向的交通分析。	对机动车出入口间距约为 70.5 米。
9、项目消防流线，消防扑救场地与总平面图部分绿化重叠， 建议优化。	已与设计沟通优化，消防扑救面未与绿化重叠。
10、无项目情况下路段的道路服务水平即现状服务水平，应根据地方管理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结合本地交通实际状况，交通分析时段的选择应征求交通管理部门意见。	已复核
11、进一步梳理新生成交通与背景交通间的关系，复核出行特征， 出行方式。	已复核
12、在项目机动车出入口、地库出入口设置减速带及慢行标志；在项目内部道路设置慢行标志，提醒车辆慢行， 完善周边减速慢行设施， 规划人行横道线，机动车主动礼让行人，确保行人安全。	已提出相应交安措施建议，详见 7.2
13、建议对接交通管理部门，结合交通影响程度对规划道路后期十字交叉口提出信号灯设计。	根据道路数据，评价目标年项目生成交通需求对周边交叉口未造成显著影响，且规划道路 A 为支路，与主干道相交右进右出组织交通， 建议后期加强交通疏导，规范交通行为，
14、该路段公服务水平低，应加强公共交通的分析。建议在规划道路 A 上增设出租车停靠位置，且采取即停即走的方式，开通公交线路设置公交车站牌。	已建议，详见 5.3.1
15、规划道路 A 与本项目同步建设；应尽快按照规划完善项目周边道路交通系统，以实现均衡的路网	已建议规划道路 A 与本项目同步建设，周边道路交通系统应尽快按照规划完善

流量，充分发挥路网整体功能，带动整个区域的快速发展。	
16、完善交通合围分析图，交代外部交通流向分析。	已完善，并更新项目对外交通流向分析